

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《中山市横栏镇宏泰真 空镀膜厂镀膜灯饰配件年产 20 万件建设项目 环 境 影 响 报 告 表 》 的 批 复

中（横）环建表（2022）0083号

中山市横栏镇宏泰真空镀膜厂(2203-442000-04-01-207606):

报来的《中山市横栏镇宏泰真空镀膜厂镀膜灯饰配件年产 20 万件建设项目（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）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等材料收悉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收悉。经审核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，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生产工艺、地点(中山市横栏镇顺兴北路 86 号二号楼第 9 层之一，选址中心位于东经 $113^{\circ}15'14.018''$ ，北纬 $22^{\circ}32'44.827''$)及采用的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。

二、根据《报告表》所列情况，该项目用地面积 600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600 平方米，主要从事灯饰配件生产，年产灯饰配件 20 万件。该项目主要以附件 1（主要生产原材料列表）列出的物料作生产原材料；主要设有附件 2（主要生产设备列表）列出的生产设备。

该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为：

原材料→检验→吹尘→喷漆→烘干→真空镀膜→喷漆→烘干→产品；

制，可以实现有效收集有组织排放的废气须以有组织方式排放。

生产及打样喷漆废气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/27-2001)表2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(第二时段)中二级排放限值。生产及打样喷漆废气臭气浓度的排放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93)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。

生产及打样烘干废气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/27-2001)表2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(第二时段)中二级排放限值。生产及打样烘干废气臭气浓度的排放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93)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。

生产及打样吹尘废气的颗粒物，以无组织形式排放；生产及打样真空镀膜废气的非甲烷总烃、臭气浓度，以无组织形式排放。

项目需采取相应无组织控制措施，项目厂区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(GB 37822-2019)表A.1厂区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的特别排放限值。

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/27-2001)表2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(第二时段)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。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93)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。

颁布或新修订的污染物排放标准。

九、该项目应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所确定的内容进行建设及生产，并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。若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，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工艺、地点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你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十、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。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须按照排污许可制度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。违反上述规定属违法行为，建设单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。

附件：

- 1、主要生产原材料列表
- 2、主要生产设备列表

附件 1：

主要生产原材料列表

序号	原材料名称	年用量	主要使用工序	备注
1	灯饰配件	20 万件	原材料	
2	水性 UV 涂料	1.11 吨	喷漆	

9	除油池	1 个	除油	
10	清洗池	2 个	清洗	

中山市生态环境局

2022 年 8 月 29 日